**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表扬2016年度节能降碳工作突出单位的通报**

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表扬2016年度节能降碳工作突出单位的通报

钦政办[2018]7号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各开发区、管理区管委，市直各委、办、局：

　　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2016年度各市人民政府节能降碳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结果的通报》（桂政电〔2018〕5号），2016年度我市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结果为“超额完成"等级，降碳目标责任评价考核结果为“优秀"等级，获自治区人民政府通报表扬。

　　为表扬先进，进一步推进我市节能降碳工作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在2016年度节能降碳考核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市发改委、市统计局、市工信委、市财政局、市机关服务中心、市住建委、市交通运输局及灵山县人民政府等8个单位予以通报表扬。

　　希望获表扬的单位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再创佳绩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以先进为榜样，增强全局意识和责任意识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切实做好我市节能减排降碳工作，为加快建设“一带一路"南向通道陆海枢纽城市，构建大开放、大通道、大港口、大产业、大物流新格局做出新的更大贡献！

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1月25日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8041682ebbe8e963f812860347d61aa4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8041682ebbe8e963f812860347d61aa4bdfb.html" \t "_blank)